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UNDAR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承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8)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二零一一年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經審核)	變動 %
業績			
— 收益 (百萬港元)	1,362	1,708	-20.3
— 毛利 (百萬港元)	251	300	-16.3
— 毛利率	18.4%	17.6%	4.5
— 年度內溢利 (百萬港元)	141	175	-19.4
每股財務資料			
— 盈利—基本 (港仙) (附註)	29	40	-27.5
— 資產淨值 (港元) (資產淨值/本公司 於年度期末之已發行的普通股股份數目)	1.79	1.63	9.8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43,400萬港元。

#### 末期股息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8.5港仙(總額為4,080萬港元)，須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乃根據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而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已考慮到股份互換的效應，據此，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根據集團重組發行69,990,000股本公司股份，以換取5,100股承達集團股份及已就根據資本化發行而已發行的本公司290,000,000股股份作出調整。

承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承達」)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3	1,362,278	1,708,136
銷售成本		(1,111,434)	(1,408,164)
毛利		250,844	299,972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	587	4,030
行政開支		(68,235)	(49,449)
其他服務成本		(9,333)	(20,534)
其他開支		(5,804)	(4,720)
上市開支	6	–	(19,32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93	–
融資成本	7	(937)	(415)
除稅前溢利		167,315	209,557
所得稅開支	8	(26,100)	(34,365)
年度內溢利	9	141,215	175,192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777	201
應佔聯營公司之匯兌儲備		83	–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12	3,151	–
年度內其他全面收入		6,011	201
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147,226	175,393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11	29	40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690	6,872
商譽		1,510	746
其他無形資產		21,264	6,75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047	—
可供出售之投資	12	15,023	—
		<u>86,534</u>	<u>14,370</u>
<b>流動資產</b>			
發展中待售物業		336,472	—
存貨		40,249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3	—	7,53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234,017	91,304
應收票據	14	15,805	5,945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72,592	150,090
應收保固金	14	131,963	134,873
可收回稅項		2,652	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4,307	657,506
		<u>1,468,057</u>	<u>1,047,34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83,227	224,01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6	—	3,948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5,346	6,354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0,552	15,410
應付稅項		26,640	28,380
銀行借款		123,123	1,667
		<u>448,888</u>	<u>279,772</u>
流動資產淨值		<u>1,019,169</u>	<u>767,57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05,703</u>	<u>781,944</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800	4,800
儲備		856,531	776,772
		<u>861,331</u>	<u>781,572</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243,973	—
遞延稅項		399	372
		<u>244,372</u>	<u>372</u>
		<u>1,105,703</u>	<u>781,944</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公室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及香港九龍觀塘道370號創紀之城3期25樓。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以使本集團架構合理化的重組，本公司透過向 Tiger Crown Limited、Scenemay Holdings Limited、吳德坤先生、梁繼明先生（「梁先生」）及黃劍雄先生（統稱為「賣方」）發行每股0.01港元之69,990,000股股份，乃按彼等各自於承達集團有限公司（「承達集團」）的股權比例，藉此收購承達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本公司對承達集團的收購乃集團重組，使本公司設置於賣方及承達集團之間。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按承達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持續實體而編製。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及提供公司管理服務的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報。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權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方式支付的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 — 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文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

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根據相關過渡條文追溯應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其應用影響本年度收購附屬公司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規定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業務合併中分開記賬。故此，本集團已於損益中確認約1,016,000港元之有關成本為開支，而過往則被列作為收購成本的一部分。會計政策變動已導致本年度商譽及溢利分別減少約1,016,000港元及1,016,000港元，而每股盈利未受到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修訂

作為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租賃土地之分類已作出修訂。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歸類為經營租賃，並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此修訂已取消該要求。有關修訂要求將租賃土地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原則歸類，即根據與租賃資產擁有權附帶的風險和回報(不論是否重大)是否轉移至承租人而釐定。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並未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於本年度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聯方的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sup>6</sup>

- <sup>1</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sup>2</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sup>3</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sup>4</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sup>5</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sup>6</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準則外，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頒佈以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採納。只要所有六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均獲提早應用，方會准許提早應用。董事預期，該等準則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期間在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董事尚未有機會考慮採納該等準則之潛在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提出關於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經修訂)新增金融負債及解除確認的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以及僅為未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在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就金融負債而言，重大變動乃關於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該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所致之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入呈列之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的會計錯配。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所致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的全部金額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採納該新準則可能主要影響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之分類及計量。然而，在作出詳細審閱前，對該影響作出合理預測並不可行。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室內裝潢工程以及製造、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並扣除折扣後淨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室內裝潢工程所得合約收益	1,305,729	1,674,849
製造、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	56,549	33,287
	<b>1,362,278</b>	<b>1,708,136</b>

### 4. 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開始從事(i)製造室內裝飾材料；及(ii)物業發展。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用，集中在三個地區之三項主要業務活動。

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呈報分部如下：

- (a) 位於香港的室內裝潢工程；
- (b) 位於澳門的室內裝潢工程；
- (c) 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室內裝潢工程；
- (d) 製造、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及
- (e) 物業發展。

就新業務(i)製造室內裝飾材料乃根據分部(d)製造、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呈報；及(ii)物業發展構成獨立呈報分部為(e)物業發展。

###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按經營分部劃分分析如下。

####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位於香港 的室內 裝潢工程	位於澳門 的室內 裝潢工程	位於中國 的室內 裝潢工程	製造、採購及 分銷室內 裝飾材料	物業發展	分部總計	撇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	485,222	786,558	33,949	56,549	-	1,362,278	-	1,362,278
分部間收益	-	-	-	61,180	-	61,180	(61,180)	-
總計	<u>485,222</u>	<u>786,558</u>	<u>33,949</u>	<u>117,729</u>	<u>-</u>	<u>1,423,458</u>	<u>(61,180)</u>	<u>1,362,278</u>

分部間收益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分部溢利(虧損)	74,620	128,244	(2,508)	1,933	-	202,289	-	202,289
公司開支								(35,222)
公司收入								99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93
融資成本								(937)
除稅前溢利								<u>167,315</u>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位於香港 的室內 裝潢工程	位於澳門 的室內 裝潢工程	位於中國 的室內 裝潢工程	採購及 分銷室內 裝飾材料	分部總計	撇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	859,998	692,336	122,515	33,287	1,708,136	-	1,708,136
分部間收益	-	-	-	46,117	46,117	(46,117)	-
總計	<u>859,998</u>	<u>692,336</u>	<u>122,515</u>	<u>79,404</u>	<u>1,754,253</u>	<u>(46,117)</u>	<u>1,708,136</u>

分部間收益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分部溢利	109,459	151,790	3,477	3,012	267,738	-	267,738
公司開支							(59,372)
公司收入							1,606
融資成本							(415)
除稅前溢利							<u>209,557</u>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不包括公司職能的收入及開支,包括若干其他收入、若干行政開支、其他服務開支、若干其他開支、上市開支、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呈報的方法。



##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列的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位於香港的室內裝潢工程	344,880	233,924
位於澳門的室內裝潢工程	267,259	113,586
位於中國的室內裝潢工程	20,916	33,630
製造、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 (二零一零年：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	105,899	21,424
物業發展	336,472	—
分部資產總額	1,075,426	402,564
未分配公司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6	51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047	—
—可供出售之投資	15,023	—
—其他應收款項	3,420	1,040
—可收回稅項	2,652	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4,307	657,506
本集團的綜合資產總額	<u>1,554,591</u>	<u>1,061,716</u>
分部負債		
位於香港的室內裝潢工程	122,521	165,447
位於澳門的室內裝潢工程	121,376	41,254
位於中國的室內裝潢工程	13,620	32,028
製造、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 (二零一零年：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	31,037	2,999
物業發展	190,603	—
分部負債總額	479,157	241,728
未分配公司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622	1,643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5,346	6,354
—應付稅項	26,640	28,380
—銀行借款	178,096	1,667
—遞延稅項	399	372
本集團的綜合負債總額	<u>693,260</u>	<u>280,144</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資源予各分部：

除由不同分部共同採用或公司經營採用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可供出售之投資、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稅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已分配予經營分部。

除屬公司負債的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應付稅項、若干銀行借款及遞延稅項外，所有負債已分配予經營分部。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位於香港 的室內 裝潢工程	位於澳門 的室內 裝潢工程	位於中國 的室內 裝潢工程	製造、採購及 分銷室內 裝飾材料	分部總計	未分配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 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	196	10	800	20,929	21,935	2,630	24,565
新增其他無形資產	18,000	–	–	–	18,000	–	18,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2	1,528	458	1,159	3,487	434	3,92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800	–	–	1,688	3,488	–	3,488
存貨撥備	–	–	–	982	982	–	9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97	46	–	343	7	350
其他服務成本	–	–	–	–	–	9,333	9,333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位於香港 的室內 裝潢工程	位於澳門 的室內 裝潢工程	位於中國 的室內 裝潢工程	採購及 分銷室內 裝飾材料	分部總計	未分配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 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	551	10	704	70	1,335	608	1,943
新增其他無形資產	-	-	-	8,438	8,438	-	8,4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1	241	330	13	905	94	99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	1,686	1,686	-	1,6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	91	-	91	-	91
其他服務成本	-	-	-	-	-	20,534	20,534

#### 地區分部資料

管理層按客戶地區將銷售額分類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香港	486,831	862,512
澳門	789,965	695,815
中國	34,093	122,515
卡塔爾	50,032	19,850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733	7,414
其他	624	30
	<b>1,362,278</b>	<b>1,708,136</b>

按客戶地區計入的收益；來自澳門、卡塔爾、美國及其他地區的收益分別約為3,40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479,000港元)、50,03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850,000港元)、73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414,000港元)及62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0,000港元)為本集團實體各自的國外客戶應佔的收益。

有關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區或相關業務所在地點計入的非流動資產資料詳情如下：

	<u>二零一一年</u>	<u>二零一零年</u>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25,230	8,256
澳門	20	319
中國	45,918	5,281
卡塔爾	343	514
	<u>71,511</u>	<u>14,370</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有的非流動資產乃位於本集團實體各自所在的國家。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於相應年度的收益如下：

	<u>二零一一年</u>	<u>二零一零年</u>
	千港元	千港元
A客戶(附註1)(附註2)	670,856	不適用
B客戶(附註3)	274,240	578,271
C客戶(附註1)(附註4)	不適用	426,314
D客戶(附註1)(附註4)	不適用	222,030

附註：

- (1) 位於澳門的室內裝潢工程產生的收益。
- (2)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為本集團產生收益。
- (3) 位於香港的室內裝潢工程產生的收益。
- (4)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收益少於本集團總收益10%。

##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利息利入	1,027	1,063
其他	540	1,406
	<u>1,567</u>	<u>2,469</u>
其他收益及虧損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630)	1,6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50)	(91)
	<u>(980)</u>	<u>1,561</u>
	<u>587</u>	<u>4,030</u>

## 6. 上市開支

該款項指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有關的專業費用及其他開支。交易成本倘屬與發行股份直接有關而原可避免的增加成本，則於權益中扣減入賬。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規定合共涉及超過一項交易的交易成本採用合理及符合類似交易的分配基準分配至該等交易。其他上市開支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利息關於：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	937	415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	619	—
	<u>1,556</u>	<u>415</u>
利息總額	1,556	415
減：已資本化金額(附註)	(619)	—
	<u>937</u>	<u>415</u>

附註：發展中待售物業於年內資本化的利息產生自授予本集團之特定銀行借款。

##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9,583	16,018
澳門所得補充稅	16,830	18,425
中國企業所得稅	9	5
	<u>26,422</u>	<u>34,448</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利得稅	(165)	(188)
澳門所得補充稅	(170)	92
	<u>(335)</u>	<u>(96)</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3	13
	<u>26,100</u>	<u>34,365</u>

該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乃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該兩個年度的澳門所得補充稅均按累進稅率介乎9%至12%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 9. 年度內溢利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度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1,944	1,9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21	99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488	1,686
折舊及攤銷總額	7,409	2,68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3,949	28,422
存貨撥備(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982	—
確認為開支的合約成本	1,066,503	1,379,742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付款	8,594	5,057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114,522	82,783
—其他服務成本	9,333	20,534
減：資本化為合約成本的員工成本	(67,850)	(53,160)
	56,005	50,157

## 10. 股息

###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9.5港仙合共45,600,000港元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且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派發予股東。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董事會會議，宣派每股6.5港仙的中期股息(總額為31,2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向股東分派。

董事建議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8.5港仙，惟須於應屆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根據承達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的董事會會議，宣派每股23,529港元的中期股息(總額為120,000,000港元)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根據當時股東各自的持股比例向彼等分派。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的董事會會議，宣派每股8.5港仙的中期股息(總額為40,800,000港元)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根據當時股東各自的持股比例向彼等分派。

##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以及如下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480,000,000</u>	<u>433,272,929</u>

附註：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乃根據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而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已考慮到股份互換的效應，據此，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根據集團重組發行69,990,000股本公司股份，以換取5,100股承達集團股份及已就根據資本化發行而已發行的本公司290,000,000股股份作出調整。

由於該兩個年度並無潛在尚未發行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資料。

## 12. 可供出售之投資

可供出售之投資包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值之中國 非上市基金股本投資	<u>15,023</u>	<u>—</u>

上述非上市基金投資指於中國內投資之基金，有關基金主要投資在中國房地產。成本約為11,872,000港元，而年內公平值約3,151,000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二零一零年：無）。

## 13.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 華都酒店有限公司（「華都」）（附註1）	—	3,000
應收保固金：		
— 鉅宏有限公司（「鉅宏」）（附註2）	—	2,300
已付購貨按金：		
— 東莞承達木材製品有限公司（「東莞承達」）（附註3）	—	2,23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u>—</u>	<u>7,536</u>



附註：

- (1) 華都由本公司的實益股東李穎妍女士控制。
- (2) 此為本公司董事陳偉倫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公司，彼因而可對該公司施加重大影響。
- (3)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東莞承達為本公司董事梁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關聯公司，彼因而可對該公司施加控制。東莞承達已於年內被本集團收購。

本集團給予其應收關聯公司的應收貿易款項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賬齡在30日內，且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公司之所有保固金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 14. 其他金融資產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保固金包括應收第三方的款項如下：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165,896	56,484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68,121	34,820
	<b>234,017</b>	<b>91,304</b>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款項(已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1-30日	90,018	42,881
31-60日	59,564	1,064
61-90日	4,824	2,731
90日以上	11,490	9,808
	<b>165,896</b>	<b>56,484</b>

## 應收票據

所有應收票據的賬齡於90日內。

## 應收保固金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保固金：		
—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105,209	114,205
— 將於報告期末十二個月後收回	26,754	20,668
	<u>131,963</u>	<u>134,873</u>

## 15. 其他金融負債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未付貿易金額及日常經營成本。貿易採購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債權人及供應商	178,004	132,800
應付保固金	64,470	69,753
	<u>242,474</u>	<u>202,553</u>
其他應付款項	27,152	14,937
	<u>269,626</u>	<u>217,490</u>
分類為金融負債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非金融負債		
已收客戶預付款	6,189	1,275
其他非金融負債	7,412	5,248
	<u>13,601</u>	<u>6,523</u>
總計	<u>283,227</u>	<u>224,013</u>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預期將於一年後支付的應付保固金約為13,31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934,000港元)。

合約債權人及供應商的賬齡分析呈述如下：

	二零一一年 <u>千港元</u>	二零一零年 <u>千港元</u>
應付貿易款項：		
1-30日	159,123	120,781
31-60日	10,758	4,980
61-90日	2,292	1,136
90日以上	5,831	5,903
	<u>178,004</u>	<u>132,800</u>

#### 16.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二零一一年 <u>千港元</u>	二零一零年 <u>千港元</u>
應付貿易款項：		
— 東莞承達	—	2,045
應付保固金：		
— 東莞承達	—	1,90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u>—</u>	<u>3,948</u>

本集團就貿易採購自其關聯公司獲取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以下為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關聯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u>千港元</u>	二零一零年 <u>千港元</u>
1-30日	—	1,984
31-60日	—	49
61-90日	—	12
	<u>—</u>	<u>2,045</u>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關聯公司之保固金預期將於一年後支付。

## 回顧及展望

### 概述

本公司受惠於香港物業市場的持續繁榮、澳門博彩及旅遊業的興起及中國物業市場的強勁勢頭。樂觀的經濟環境幫助本公司於年內獲得大量室內裝潢項目訂單。不過，完成項目之進度低於預期及在香港延遲交付的若干項目導致收益及溢利減少。本集團的收益為136,200萬港元(二零零九／一零年度：170,800萬港元)，而本公司年度內溢利達14,100萬港元(二零零九／一零年度：17,500萬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29港仙(二零零九／一零年度：40港仙)。

董事會建議末期股息每股8.5港仙(二零零九／一零年度：9.5港仙)，加上中期股息每股6.5港仙(二零零九／一零年度：8.5港仙)，每股總股息將會為15港仙(二零零九／一零年度：18港仙)，即派息比率約為51%(二零零九／一零年度：49%)。

### 業務回顧

#### 香港室內裝潢業務

香港物業市場依舊暢旺。憑藉本集團良好的聲譽及卓著的往績，本集團利用其新近獲得的建築商施工牌照把握新機會及維持其穩健的市場地位。

本集團於年內獲得大量室內裝潢工程訂單，不僅只是住宅項目，而且還有那些相關酒店及商業和政府項目。

#### 澳門室內裝潢業務

澳門博彩及旅遊業復甦，重新啟動早前位於路氹若干遭擱置的工程，為本集團創造機會。由於本集團與賭場經營商及酒店擁有人保持長久的合作關係，所以本集團能在此商機中取得標書，並保持於澳門市場中的領導地位。

本集團還準備轉向住宅項目，透過在澳門完成一項室內裝潢示範工程，藉此展示以作爭取未來住宅項目的機會。

## 中國室內裝潢業務

作為本集團長遠發展策略的一部分，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對中國市場的投資，尤其是高增長潛力的城市如北京、上海、成都及重慶等。以本集團與多家主要物業發展商、酒店擁有人及主要承建商的密切及長期合作關係，本集團是首選的合作夥伴，可為香港及國際主要發展商在中國的项目提供服務。

整年內，本集團積極探索各種商業機會，並獲得大量室內裝潢訂單，其中是競爭力較弱和具有較高的准入門檻之大型酒店及商業項目。

### 與 Kailong REI Holdings Limited (「KLR Holdings」) 的策略聯盟

本集團已收購KLR Holdings 29.36%之權益，KLR Holdings為中國房地產市場其中一家領先的資產管理公司。KLR Holdings在中國市場內涉及各類物業投資項目，而未來本集團可透過該公司獲取有利的室內裝潢項目。

## 其他市場

經過周詳考慮後，本集團決定撤出中東市場的室內裝潢業務。然而，本集團將保留其在中東市場的貿易業務。

本集團已於年內獲得了許多供應預製組件的訂購單。

## 物業發展

本集團於年內收購了一項位於觀塘的物業。憑藉我們在室內裝潢行業的專長，我們相信可為該物業增值，為股東提供更多回報。該物業目前被拆除當中，並將重建為高級商業樓宇，本集團亦為該項目引入長期策略金融合作伙伴。此類物業發展項目對本集團而言尚屬首次，並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益來源。

## 上游業務整合

本集團有意透過整合室內裝飾材料的上游製造、採購及分銷至全球市場以至下游的裝橫工程，成為一間垂直綜合的裝潢承建商。本集團於本年度透過收購承達宜居有限公司(「承達宜居」)之100%權益；購入一家製造木材產品的工廠，東莞承達。

借助東莞承達的資源及支持，本集團亦於中國設立其自有的預製件設施，為其裝潢業務提供更好的支持。預製件設施建於鄰近東莞承達的一塊新地盤，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年底完工。當預製件設施全面投入運作後，本集團預期將可獲得更多的海外訂單。

## 未來展望

### 香港

香港市場前景光明，鐵路及郵輪碼頭等十大基建項目為建築及裝潢業帶來巨大商機。

由於住宅市場發展蓬勃，尤其是高級住宅發展商紛紛提高其室內裝潢預算，以提升其項目的價值。酒店及工業大廈的重建或翻新亦將為室內裝潢業創造一個巨大的市場，該市場在香港未來三至五年將會持續保持增長。此外，本集團計劃提高酒店、高級商業及政府項目等高收益項目的比例。

### 澳門

由於未來兩年將建設新的賭場及酒店項目，因此本集團在未來兩年繼續進行既有訂單的同時，並挖掘住宅項目機遇。本集團將進一步鞏固其領導地位及維持在澳門的市場佔有率。

### 中國

由於中國內地在未來將成為香港發展商的主要市場，因此該市場對本集團的長期發展策略極為重要。本集團將與香港及國際發展商緊密合作，不斷在中國加大投入，並將會重點發展具高增長潛力的城市，更著力爭取大型酒店及商業項目訂單。

### 物業發展

物業發展未來將成為本集團的第二項業務，並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預期觀塘項目將於二零一三年完成，本集團正物色新項目以持續發展此項業務。本集團將繼續與KLR Holdings一起物色物業發展機遇。承達的使命乃透過提供優質服務及產品，為業主及用家營造一個優雅、舒適及理想的生活方式。

## 財務回顧

### 概述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止，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136,200萬港元(二零零九／一零年：170,800萬港元)及毛利25,100萬港元(二零零九／一零年：30,000萬港元)於年內，而毛利率為18.4%(二零零九／一零年：17.6%)。每股基本盈利為29港仙(二零零九／一零年：40港仙)。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155,5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06,200萬港元)，其中流動資產為146,8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04,700萬港元)，為流動負債的3.3倍(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7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86,1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8,200萬港元)。

### 收益及毛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136,200萬港元(二零零九／一零年：170,800萬港元)，及毛利達25,100萬港元(二零零九／一零年：30,000萬港元)。室內裝潢業務所得收益為130,600萬港元(二零零九／一零年：167,500萬港元)，而製造、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收益為5,600萬港元(二零零九／一零年：3,300萬港元)。

本集團之收益取決於個別工程項目之進度，雖然本集團於本年度取得令人鼓舞的訂單，然而與上個財政年度比較，本集團於本年度交付的項目(尤其是香港項目)則較少。

### 分部分析

於本年度內，收益主要來自香港及澳門的室內裝潢業務，本集團收益中來自香港及澳門地區的室內裝潢業務分別為48,500萬港元及78,700萬港元。

#### **(i) 香港的室內裝潢業務**

於本年度內，香港室內裝潢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6,000萬港元下降至本年度的48,500萬港元。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本年度的毛利減少3,500萬港元至9,200萬港元，收益下跌主要由於住宅項目收益減少，施工進度較預期緩慢及數個項目延期交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4.8%增至本年度的18.9%。

## **(ii) 澳門的室內裝潢業務**

本集團於本年度大部分收益來自位於路氹的大型酒店項目如澳門銀河渡假城。澳門室內裝潢工程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9,200萬港元增加13.7%至本年度的78,700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大型項目澳門銀河渡假城於本年度取得重大進展。本年度毛利為14,000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1,800萬港元。

## **(iii) 中國的室內裝潢業務**

中國室內裝潢工程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300萬港元下降72.4%至本年度的3,400萬港元，此乃由於大型項目麗嘉酒店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完工所致。於本年度取得若干主要訂單，其訂單金額並未確認為年內的收益。

## **(iv) 製造、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

製造、採購及分銷室內裝飾材料的收益及毛利分別為5,600萬港元及1,200萬港元，該收益主要來自美國、卡塔爾、香港及澳門的訂單。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900萬港元增加38.8%至本年度的6,800萬港元。增幅乃主要由於收購承達宜居導致一般行政開支增加，尤其是員工成本，僱員數目增加及本集團整體薪酬水平上升亦導致員工成本上升。此外，擴展本集團於中國市場的業務亦產生更多費用。

## **其他服務成本**

其他服務成本為非現金交易並以股份為基礎向梁先生的支出。

##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與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有關，並已計入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的一次性1,900萬港元開支。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為多元化本集團收入來源，本集團於本年度投資聯營公司 KLR Holdings。

##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財政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 主要在建項目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待完工合約估計剩餘價值約為 108,700 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12,000 萬港元)，當中香港、澳門及中國的室內裝潢工程分別約佔 57,700 萬港元、34,800 萬港元及 12,000 萬港元，而餘下的約 4,200 萬港元則為國際市場訂單。

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起至報告日期，本集團共取得數項新工程項目，合約總價值為 64,600 萬港元，當中香港、澳門及中國的室內裝潢工程分別約佔 27,300 萬港元、11,800 萬港元及 25,500 萬港元。

以下為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將於未來數年完成的主要項目概要：

	項目名稱	酒店	住宅	商業	其他
香港					
1)	位於西九龍九龍內地段 11167 & 11168 號的標準層電梯大堂及購物商場室內裝潢工程		X		
2)	添馬艦發展項目				X
3)	位於油塘的購物中心重建項目第四期			X	
4)	萬麗海景酒店客房層翻新工程 (第二階段)	X			
5)	馬鞍山 77 地段，住宅單位及房屋的標準層大堂、廚房及浴室室內裝潢工程		X		
6)	大圍維修中心第三期物業發展項目		X		

	項目名稱	酒店	住宅	商業	其他
7)	位於堅尼地城山市街的物業發展項目		X		
8)	大埔寺廟發展項目				X
9)	位於北京道10號的裝潢工程	X			
10)	位於軒尼詩道28號的裝潢工程			X	
<b>澳門</b>					
1)	澳門銀河渡假城，221A (Grand Galaxy Hotel－客房室內裝潢工程)	X			
2)	澳門銀河渡假城 (Sky Casino)	X			
3)	路氹第五及六期酒店室內裝潢工程	X			
<b>中國</b>					
1)	重慶B2-1/01住宅發展項目		X		
2)	位於天津的購物商場			X	
3)	上海淮海路住宅發展項目		X		
4)	成都住宅發展項目		X		
5)	上海朱家角酒店	X			
6)	上海服務式公寓室內裝潢工程	X			
7)	北京酒店室內裝潢工程	X			

## 企業財務及風險管理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即附有利息借款總額)佔資產總值比率為23.61%(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0.16%)。本集團於該兩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負債比率(借款淨額對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零，因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借款總額)為6,7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5,600萬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146,800萬港元及44,900萬港元。流動比率維持平穩於該兩個財政年度均介乎3.3倍至3.7倍。本集團維持充足流動資產，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本集團的財務、資本管理及外部融資職能集中由香港總部管理及控制，本集團一直堅守審慎財務管理原則，將財務以及營運風險降至最低。

本集團主要依賴內部所得資金及銀行借款為其經營及擴張的資金。透過於聯交所上市所籌集的尚未動用餘下實收款項淨額28,400萬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擴大本集團資本基礎，鞏固本集團財務狀況，因此有助於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以外市場擴展室內裝潢工程業務，並設立預製件設施。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為6,700萬港元，連同未動用銀行融資（包括銀行擔保、貿易信貸、循環貸款及短期貸款），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滿足香港、澳門、中國及海外市場以及重建項目業務發展機會。本集團將會審慎地尋求新發展機會，以平衡風險及尋求機會提升股東之價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006名全職僱員，包括321名來自裝潢業務的僱員及685名來自新收購的木材產品製造工廠東莞承達的僱員。本年度，僱員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11,500萬港元（二零零九／一零年：8,300萬港元），僱員薪酬總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僱員人數及僱員平均薪金增加所致。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優厚的薪酬，亦就若干職務提供相應的外部培訓計劃。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四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及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偉邦投資有限公司（「偉邦」）之35%已發行股本以及偉邦欠付本集團之35%貸款，總代價為8,785萬港元。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完成，偉邦將成為本集團一家非全資擁有之子公司，此交易按權益交易入賬。因35%權益之賬面值的調整與已收取代價的公平值之差額將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同意初步公佈所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等同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在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服務，故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核證。

##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8.5港仙(總額為4,080萬港元)，惟須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待股東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一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召開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召開二零一一年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為確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不予登記任何股份轉讓。如欲符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派發股息

為確定獲取建議之末期股息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不予登記任何股份轉讓。如欲符合獲取建議之末期股息資格，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遵守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 14 中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守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 A.1.1 條除外，該條規定公司每年應定期按季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兩次為批准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之例會。由於上市規則未規定須披露季度業績，因此本公司並未舉行其他兩次例行董事會會議。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證券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 10 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於整個年度內遵守證券守則及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國華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杜景仁先生及黃開基先生組成，而審核委員會主席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專長。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刊發業績公佈

本業績公佈可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undart.com>)瀏覽，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及適時刊登於上述網站。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的全體股東及業務夥伴表達謝意，感謝他們於過去一年的寶貴支持及建議。本人亦向為本集團的成功作出直接貢獻和努力的各位員工表示感謝。我們的管理層、董事會及僱員將努力繼續向前，以改善我們的服務及表現，從而為我們的股東帶來最大的回報。

代表董事會  
承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倫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偉倫先生(主席)、吳德坤先生(行政總裁)、梁繼明先生(營運總監)、黃劍雄先生及葉振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景仁先生、黃開基先生及何國華先生。